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按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通知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于波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达到法定人数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；

选举于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同第三届监事会。于波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简历

于波，男，1963 年出生，中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专科学历，工程师，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。深圳市建筑装饰行业专家库专家、全国装饰行业协会专家库专家；作为技术负责人，其负责的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备份中心工程获得 2007 年度“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”。曾任湖北大冶有色金属公司工程师；自 1998 年任职于瑞和有限；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。于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7,800 股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